

证券代码：873006

证券简称：和天下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东台晶澳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江苏和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苏晶和天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2,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东台晶澳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江苏和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最终名称、注册资本、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953,655,687.68 元，净资产为 1,194,414,855.06 元。

本次投资设立参股公司，公司出资额为 22,500,000.00 元，占公司 2022 年期末资产总额的 0.76%；占公司 2022 年期末净资产的 1.88%。

综上，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虎山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需要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能源领域，将有助于公司扩大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东台晶澳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住所：东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庄社区 5 幢 101-2 室

注册地址：东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庄社区 5 幢 101-2 室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法定代表人：邢春明

控股股东：晶澳太阳能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靳保芳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苏和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扬州市邗江区方巷镇朝阳东路 1 号

注册地址：扬州市邗江区方巷镇朝阳东路 1 号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与资产管理

法定代表人：焦萍萍

控股股东：刘家成

实际控制人：刘家成

关联关系：该企业系董事刘虎山之子刘家成控制的企业，该企业系高管焦萍萍对外投资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晶和天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扬州市邗江区方巷镇朝阳东路 8 号

主营业务：新能源产品、新材料产品的开发；建筑光伏一体化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销售；新能源技术研发、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光伏发电系统工程、并网和离网发电系统工程、太阳能照明系统工程、钢结构工程、光伏大棚的设计与施工；太阳能光伏工程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开发、咨询、设计、施工、监理和工程总承包；太阳能光伏工程设备的批发、成套、安装、调试；太阳能光伏相关材料的批发；储能系统及电力设备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设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最终名称、注册资本、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2,250 万元	45%	0
东台晶澳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2,250 万元	45%	0
江苏和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	500 万元	10%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东台晶澳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江苏和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苏晶和天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2,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东台晶澳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江苏和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发展及业务拓展需要，开拓新能源+新基建的新产业方向，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作出的慎重决策，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发展及业务拓展需要，将有助于提升公司业绩和综合实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6 日